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IMES PROPERTY HOLDINGS LIMITED

時代地產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33)

部份兌換二零一九年到期8%可換股債券

茲提述時代地產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七月七日有關發行本金總額為388,000,0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債券」)的公告(「該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有關修訂債券若干條款的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八日，本公司接獲投資者兌換通知，內容有關部份兌換本金額為65,000,000港元的債券(「兌換可換股債券」)。因此，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九日，18,571,428股新股份已按初步換股價每股3.50港元配發及發行予投資者。新股份在各方面與所有於配發日期的現有股份及彼此之間享有同地位，並相當於經配發及發行新股份擴大後的已發行股份數目約1.07%。緊隨有關兌換後，投資者所持債券的未償還本金總額已減少至323,000,000港元。

新股份由本公司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三十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授予董事的一般授權發行。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批准新股份的上市及買賣。

承董事會命
時代地產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岑釗雄

香港，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岑釗雄先生、關建輝先生、白錫洪先生、李強先生、岑兆雄先生及牛靄旻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靳慶軍先生、孫惠女士及黃偉文先生。